

晋 江 市 人 民 政 府

晋江市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起草，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晋江”(<http://www.jinjiang.gov.cn/>)政府门户网站下载。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中心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福建省晋江市世纪大道南 1 号

电话：0595—85662126

邮编：362200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认真贯彻《条例》的各项要求不断规范信息公开内容，突出信息工作重点，健全公开工作机制，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不断优化政务服务，完善平台渠道建设。

(一) 主动公开情况

1. 规范开展政务公开日常工作。重新编制《晋江市政务公开工作手册》，严格规范各级各部门，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要求开展政务公开日常工作。2023年，全市全年共制作公文信息8011份，其中，主动公开文件信息3612份，依申请公开文件信息2063份。依托中国晋江政府网站发布各类政府信息22084条。

2. 推出网站“内容融合场景”服务。为整合政府各类服务资源，打破信息孤岛，优化用户体验，提供更快速、高效的政务服务，我市聚焦本级业务，围绕教育、社保、住房、交通、就业创业、社会救助和福利、婚姻生育、医疗健康、户政管理等领域，在网站建设了“内容融合场景”功能版块，通过场景指引、提示和咨询等方式，为用户提供一站式政务服务，使用户能够更便捷地获取政策、办事指南、查询服务、在线咨询等相关信息，实现政务服务的便捷化和场景化。

3. 全面提升政策解读质量水平。严格落实政策解读规范要求，不断丰富解读形式，提升解读水平，全市通过政府网站发布图文解读64份、文字解读70份、H5解读14份、视频解读2份。

4. 积极推动政企民互动。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针对重大行政决策事件及时发布民意征集或网上调查共发布网上调查72件、民意征集102件、回应社会关切32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答复办理工作，优化当面申请笔录补充流程，大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效能，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台账，做到依

法依规、及时准确答复申请人。2023年，全市受理信息公开申请248件，依法办结243件，结转下年度办理5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1. 规范“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行政规范性文件专栏页面展示格式的通知》精神，我市立即组织培训，指导各部门严格按照行政规范性文件格式要求、公开方式要求，积极配合省政策文件库建设。同时，在“政府信息公开”首页“政策”栏目中设置“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集中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并提供规范性文件标准电子文本WORD版和PDF版，为企业群众查阅下载文件提供便利。邀请上级业务部门讲授《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的业务知识，对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的意义、判定、制发流程以及合法性审查中的常见问题进行深入浅出的剖析，为全市业务人员更好地理解、重视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上了“一堂好课”。

2. 优化信息保障绩效测评指标。制发《2023年政务公开绩效测评指标细则》，督促全市做好常规工作的同时，保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目录、主题服务栏、融合集成服务栏、知识库、专题专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法定公开内容规范、完善。

3. 强化公开信息发布管理。全面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强调信息发布前“事前检测”、信息发布后“读网复查”、已发布信息定期“体检排查”相关制度。组织市政务公开监督员不定期读网排查，及时反馈不规范表述信息，有效确保全网信息无差错。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 完成网站功能升级。圆满完成政府门户网站“适老化无障碍浏览模块”“九大主题融合场景模块”“智能化、场景化、融合化

‘晋快搜’模块”“一站式综合查询‘文件库’模块”“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展示模块”建设，为群众提供更高效、便捷、智能的访问体验和查询服务。

2. 实现新技术利用创新。运用云技术构建网站信息“晋快搜”、政策文件“晋快查”，群众关切“晋数聚”，领导访谈“晋回应”的服务闭环。在汇聚群众“搜、查”行为大数据基础上，建设了“网站搜索及文件库查询大数据决策支撑模块”，为网站服务导向提供更智能、准确的决策支撑，并利用该模块反馈社会群众不同时期的关切热点，主动做好相应政务信息的发布，邀请相关部门领导接受访谈，主动回应群众关切。

3. 推动一体化服务创新。构建五维融媒直播服务体系，设置“局长在线”直播访谈栏目，邀请各单位、各镇（街道）12名领导做客直播间，通过访谈的形式，介绍本单位群众关切的重要工作、解读相关政策内容，在线接受网友提问和建议，回应关切，为群众解惑答疑。充分运用市融媒体中心技术资源，通过政府网站、FM91.4 调频广播、电视台视频号和抖音号等新媒体和全市 124 个政务公开线下信息屏幕端开展五位一体融媒直播，实践媒体融合，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形成了一套成熟的一体化直播服务运作机制。

4. 探索数据开放创新。进一步拓展政府网站数据开发利用渠道，努力打通信息发布线下“最后一公里”，统筹各单位在各级政务服务大厅、村社区、各大医院、基层卫生院所和派出所建设 124 个线下政务公开信息屏矩阵，实现“市、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联动公开，线下发布政府信息，联动推送重要政府信息 260 余条（次），助力一流营商环境打造。

（五）监督保障

1. 强化组织领导，注重高位推动。全市各部门主要领导每年听取、研究一次政务公开、政府网站保障和政务新媒体运维工作；分管领导常态化审核把关公开信息发布，实行“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管、业务科室整体统筹、业务人员负责落实”的常态化管理机制。

2. 强化队伍管理，配强工作力量。各单位均已明确责任科室，配备具体工作人员负责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工作；进一步推动资源整合，构筑业务人员 AB 角相互支撑、补位。

3. 强化督查考核，促进常态长效。2023 年，市政务公开监督员有效参与了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读网巡查和绩效评估工作，坚持政务公开工作抓在日常、细在经常。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准确性、时效性已作为专项指标权重纳入绩效考核，倒逼责任，补短板、破难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64	45	17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64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4741		
行政强制	68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94.884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27	15	0	0	1	0	24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5	12	0	0	1	0	13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8	3	0	0	1	0	18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1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2	0	0	0	0	2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0	0	0	0	4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4	0	0	0	0	4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4	0	0	0	0	4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3	0	0	0	0	3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1	3	0	0	0	5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	0	0	0	0	1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0	0	0	0	5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3	0	0	0	0	3
	(七) 总计	223	15	0	0	1	0	23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5	0	0	0	0	0	5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6	2	1	10	4	0	1	0	5	0	1	1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需进一步提升政务新媒体内容质量。“晋江政策在线”发布内容不够丰富、原创性不足、更新频率偏低，下一步，将“晋江政策在线”更名为“晋江政务”，发布包括政策在内的重要政务信息，积极转发各部门重要工作资讯，提升公众号内容原创度和质量。

(二) 需充分发挥“线下专区”补充作用。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流动性较大，线下公开专区建设标准化水平不高。下一步，将重点推动实体宣传栏升级改造和线下公开信息屏幕的分布应用，推动市直单位公众场所、镇街服务大厅全覆盖，村（社区）、基层派出所、医疗、全民健身、公共交通等机构能覆盖尽覆盖。同时，规范线下公开信息屏幕的管理和内容发布，确保线下专区建设成规模、有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全市无信息公开收费。